



# 楚留香傳奇

古龍著 桃花傳奇

桃花传奇

梦里香传奇

古龙著

云南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八年·昆明

# 楚留香传奇

——桃花传奇

古 龙

---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书林街100号)

湖北咸宁地区印刷厂印装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9.5 字数：210千字

1988年7月第1版 1988年7月湖北第1次印刷  
印数：1—50 000

---

ISBN 7-222-00221-9 /I·58 定价：2.65 元

## 内 容 提 要

“楚留香喜欢女人，女人也喜欢楚留香。”

侠帅楚留香，因拯救弱女而受弱女钟情，因勇斗悍妇而被悍妇爱上，他因此而走了桃花运，也因桃花运而屡遭杀身之险。真情，假爱，柔情似水，怨毒如蝎，使精明的楚香帅几乎难以自拔。但，他终于以非凡的意志、非凡的武艺和智慧踏入了一直设计杀害他的那个家族的秘宫——一个神秘王国的圣坛。

不可思议，那杀害他的老妪竟成了他的岳母！

但，可以思议，楚留香新婚燕尔之后，很快发现，真正的天堂不在此地，而是在人间！他毅然决然要回到人间……

楚留香的故事历经《血海飘香》、《大沙漠》、《画眉鸟》、《蝙蝠传奇》而至《桃花传奇》结束，作家古龙也完成了自己的文学主张——于刀光剑影中表现人性中最圣洁的至情至爱。

# 目 录

引 子.....	1
勾魂玉手.....	43
一线曙光.....	64
好梦难成.....	92
再一次栽在女人手里 .....	124
花非花，雾非雾 .....	136
断魂夜 断肠人 .....	151
无名圈套 .....	166
月下水，水中月 .....	183
两情缱绻情意浓 .....	196
玉人何处 .....	210
魔姬魔咒 .....	215
山在虚无缥缈中 .....	228
人在无情冷雾中 .....	238
奇 迹 .....	250
有情人终成眷属 .....	262
同命鸳鸯，结晶为圣 .....	273
天 梯 .....	283
来过，活过，爱过 .....	293

## 引子

“江山代有才人出，一代新人换旧人。”

这是句俗话，也是句老话，但又俗又老的话，通常都是很有道理的话。否则这些话也就不会留传得这么老，这么俗了。

尤其是在几乎从未有一日平静的江湖中，更是英雄辈出。动荡的时势最容易造就英雄，各式各样的英雄，有好的英雄，有恶的英雄；有成名的英雄，也有无名的英雄；有成功的英雄，也有失败的英雄。

在这许许多多，形形色色的英雄中，引起争议最多，被人谈论得最多的，恐怕是楚留香了。

他活着的时候，就已成为一个充满传奇性的人物。

江湖中人人都知道有楚留香这么样一个人，但却没有人知道他在哪里，多大年纪，甚至没有人知道他长得什么样子。

大家只知道一件事，而且相信：

“楚留香若要在今天晚上偷光你的裤子，你明天早上就只有裹着棉被出去买裤子。”

有很多人甚至相信，他能在你不知不觉中偷掉你的脑袋。

楚留香的确偷，但却绝没人说他是小偷。

有人骂他是流氓，有人骂他是强盗，但却从来没有人骂过他是小偷。

因为他就算是偷，也偷得漂漂亮亮，偷得光明磊落。

尊敬他的人都称他为“楚香帅”，不尊敬他的人，当着他的面，也不能不称一声“楚香帅”。

就连那些骂他的人，也不能不承认，他纵然是流氓，也是流氓中的君子，纵然是强盗，也是强盗中的大元帅。

无论他是什么，他都是独一无二，甚至可以说是空前绝后的。

他究竟是什么人呢？

他当然是个人，有人性中善的一面，也有恶的一面，只不过他总能将恶的那面控制得很好，有时他也会做出很傻的事，傻得连自己都莫名其妙，但大多数时候他都很冷静。

冷静并不是冷酷，他的心肠并不硬，所以偶尔也会上一两次当，只不过他总能很快发觉，且就算上了当，也能一笑置之。

因为他看得很开。

在他心里，世上好象并没有什么真正不能解决的困难，所以没有什么真正能令他苦恼的事。

他的鼻子从小就有毛病，所以时常都忍不住要摸摸鼻子。但这毛病也从来没有让他苦恼过，这条路不通，他就换一条路走，鼻子不通，他就训练自己用别的方法呼吸。这法子有一次居然还救了他的命。

人生中往往有很多奇妙有趣的巧合，凡是伟大的画家眼睛往往不太好，伟大的乐师耳朵往往不太灵。

楚留香的鼻子不好，却最喜欢香气。

他每做了一件很得意的事后，就会留下一阵淡淡的，带着郁金香芬芳的香气。

这也许就是他楚留香这名字的由来。

其实世上根本没有人知道他这名字的由来。假如还有一个人知道，那就是胡铁花。

胡铁花是他最老的朋友。

胡铁花也是个妙人，他喜欢找楚留香拚酒，喜欢学楚留香摸鼻子，有时还喜欢骂楚留香几句，找找楚留香的麻烦。

但楚留香真的有了麻烦，他立刻就会去拚命。

他当然也和楚留香一样，喜欢酒，喜欢女人，喜欢管闲事，抱不平。

只不过他却有件楚留香所没有的烦恼。

喜欢他的女人，他都不喜欢，他喜欢的女人，都不喜欢他。

楚留香的确喜欢女人。

他常常说：“无论那种女人，都一定有她可爱的地方，你只要耐心去找，一定可以找得到。”

所以几乎每种女人他都喜欢，只不过喜欢的方式不同。

在淑女面前他是个君子，在荡妇面前，他就是流氓。

有的女人只要一被他看见，就休想逃得了，也有些女人跟他一起生活了十几年，几乎日日夜夜都和他厮守在一起，他对她们却始终都是规规矩矩的，拿她们当自己的妹妹、当自己的朋友。

有人说：“男女间没有友情。”世上也许没有几个男人能真正将女人看成朋友的，楚留香却无疑是其中之一。

楚留香更喜欢朋友。

他的朋友中有少林寺的方丈大师，也有满街化缘的穷和尚，有冷酷无情的刺客，也有瞪眼杀人的莽汉，有才高八斗的才子，也有一字不识的村夫，有家财万贯的大富豪，也有满头瘌痢的小乞丐……

这些人多多少少都受过他一点恩惠，得过他一点好处。

他做过的好事不少，傻事也不少。

他几乎什么事都做，只除了一件事。

他从不做自己不愿做的事，这世上绝没有任何人能勉强他！

以前没有，以后也不会有。

这就是楚留香！独一无二的楚留香。

楚留香喜欢女人。

女人也喜欢楚留香。

所以有楚留香的地方，就不会没有女人。

别人问他，对女人究竟有什么秘诀，他总是笑笑。——

他只能笑笑，因为他自己也有点莫名其妙。

他常在些莫名其妙的情况下，认得一些很妙的女人。

他认得沈珊姑时，沈珊姑刚从房上跳下来，手里拿着一把快刀，要杀他。认得秋灵素时，秋灵素正准备自杀。

他在没有水的沙漠认得石观音，却是在水底下认得阴姬的。

他认得宫南燕时，宫南燕正坐在他的椅子上，喝他的酒，认得石绣云时，石绣云却正躺在别人的怀抱里。

他在伸手不见五指的地方认得东三娘，在死尸旁认得华真真。

他认得琵琶公主时，琵琶公主正在洗澡，认得金灵芝时，正在洗澡的却是他自己。

有时他自己想想这些事，自己都觉得好笑。

但无论怎么说，最可笑，最莫名其妙的，还要算是认得艾青那一次。

他能够认得艾青，只因为艾青放了个屁。

有很多人认为只有男人才放屁，这也许因为他们没有见过女人放屁。

其实女人当然也放屁的。

女人的生理构造和男人并没有什么两样，有屁要放时，并不一定能忍住，因为有些屁来时就象血衣人的快剑，来得无影无踪，令人防不胜防。

但世上有很多事都不公平，男人随便在什么地方，随便放多少屁，都没什么太大的关系。

女人若在大庭广众间放了个屁，那就是不得了的大事了。据说以前曾经有个女人，只因为在大庭广众间放了个屁，回去就自己找根绳子上吊了。

这种事虽不常有，但你却不能不信。

春天。

万福万寿园。

万福万寿园里的春天也许比世上其他任何地方的春天都美得多，因为别的地方就算也有如此广大的庭园，也没有这么多五色缤纷的花，就算有这么多的花，也没有这么多的人，就算有这么多人，也绝没有如此多彩多姿。

尤其是在三月初七这一天。

这天是金太夫人的八旬大寿。

金太夫人也许可以说是世上最有福气的一位老太太了。

别人就算能活到她这样的年纪，也没有她这样的荣华富贵，就算有这样的荣华富贵，也没有她这样多子多孙，就算有这么多子孙，也不会象她这样，所有的子孙都能出人头地。

最重要的是，金太夫人不但有福气，而且还懂得怎么样去享福。

金太夫人一共有十个儿子，九个女儿，八个女婿，三十九个孙儿孙女，再加上二十八个外孙。

她的儿子和女婿有的是总镖头，有的是总捕头，有的是帮主，有的是掌门人，可说没有一个不是江湖中的顶尖高手。

其中只有一个弃武修文，已是金马玉堂，位居极品。还有一个出身军伍，正是当朝军功最盛的威武将军。

她有九个女儿，却只有八个女婿，只因其中有一个女儿已削发为尼，投入了峨嵋门下，承继了峨嵋“苦恩太师”的衣钵。

她的孙儿孙女和外孙也大都已成名立业。

她最小一个孙女儿，就是金灵芝。

金灵芝是同时认得楚留香和胡铁花的——他们正在澡堂里洗澡，她突然闯了进去。

无论谁都不能不承认这是个很奇突、很刺激的开始，但他们认得后共同经历的事，却更奇突刺激。

他们曾经躺在棺材里在大海上漂流，也曾在暗无天日的地狱中等死，他们遇到过用渔网从大海中捞起的美人鱼，也遇到过终生不见光明的蝙蝠人。

总之他们是同生死、共患难的伙计，所以他们成了好朋友。

胡铁花和金灵芝的交情更特别不同。

金太夫人的八旬大寿，他们当然不能不来，何况胡铁花的鼻子，早已嗅到万福万寿园窖藏了二十年的好酒了。

金灵芝坚决不要他们送礼，只要他们答应一件事：“不喝醉不准走。”

楚留香也要她答应一件事：“不能在别人面前说出他们的名字。”

胡铁花很守信。

他已醉过三次，还没有走。

他们初三就来了，现在是初七，来的客人更多，认得楚留香真面目的人却几乎连一个也没有。

金灵芝也很守信。

她并没有在任何人面前泄露楚留香的身份。

所以楚留香还可以舒舒服服的到处逛逛，他简直已逛得有点头晕，这地方实在太大，人实在太多。

初七这天正午，所有的人都要到大厅去向金太夫人拜寿，然后吃寿面。

万福万寿园的厅再大，也容纳不了这么多人，所以客人只好分成三批，每一批都还是很多人。

楚留香是第三批。

他本来是跟胡铁花一起从后园走出来的，走到一半，胡铁花忽然不见了。

人这么多，要找也没法子找。

楚留香只有一个人去，他走进大厅时，人仿佛已少了些，有的人已开始在吃寿面，有些女孩子从两根筷子间偷偷的瞟他。

楚留香就算不是楚留香本人，也是个很有吸引力的男人。

他只有低下头，眼观鼻，鼻观心，规规矩矩的走到前面去拜寿。

他并不是这么规矩的人，但金太夫人正在笑眯眯的看着他——金灵芝在祖母面前是从来不敢说谎的。

金太夫人既然知道他是谁，在这样一位老太太面前，

楚留香也只有尽力作出规规矩矩的样子来。

他实在被这位老太太看得有点头皮发炸。

金太夫人在看着他的时候，就好象在看着未来的孙女婿似的。

楚留香只希望她莫要弄错了人。

他硬着头皮走过去，仿佛觉得还有个人走在他旁边，而且是个女人，一阵阵香气，直往他鼻子里钻。

他真想回头看看。

就在这时，他忽然听到“噗——”的一声。

除了楚留香外，至少还有七八十个人也听到了这“噗”的一声。

第一、因为在金太夫人面前，大家都不敢放肆，所以寿堂里人虽多，却不太吵。

第二、因为这声音特别响。

只要放过屁的人就都听得出来这是放屁的声音。

每个人都放过屁。

这个屁除了特别响一点之外，也没有其他什么特别的地方。

只不过它实在不该在这时候放，不该在这地方放，更不该就在楚留香身边放。

楚留香眼睛忍不住往旁边瞟了瞟，站在他身旁的果然是个女人。

这女人不但很香，而且很美，很年轻。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因为这时已有七八十双眼睛向他这边看了过来，眼睛里带着点惊异，带着点好奇，也带着点讥笑之意。

楚留香当然知道这屁不是他放的，但若不是他放的，就

是这又香、又美、又年轻的女孩子放的。

一个君子怎么能让一个如此美丽的少女承当放屁的罪名？

尤其当这女孩子正可怜兮兮的瞧着他，向他求助的时候，就算不是君子，也会挺身而出的。

楚留香虽没有当众说出，屁是我放的这句话，但他脸上的确已作出放过屁的表情，而且让每个人都能够看得出来。

那女孩子看着他时，却好象正在看着一个从千军万马，刀山火海中，冒着九死一生，将她救出来的英雄似的。

只要能被女孩子这么样瞧一眼，这一点点牺牲又算得了什么呢？

为了一个如此美丽的少女，楚留香以前也不知做过多少比这次更牺牲惨重的事。

为了救一个如此美丽的少女，你就算要楚留香独立去对付三只老虎，两只狮子，他也有勇气去。

他对付过的人甚至比狮子老虎还可怕十倍。

但他却实再没有勇气坐下来吃寿面了，现在至少还有四五十双眼睛在看着他，其中至少有二十双是女孩子的眼睛。

用最快的速度拜完了寿，他就溜了出去。

院子里也有很多人，三三两两的聚在一起，有说有笑。

这些人大多都是武林中的知名之士，其中也有几个是楚留香认得的。

他们却不认得楚留香，当然也不知道刚才的事，但楚留香却总觉得有点心虚，在大庭广众间放屁，毕竟不是件很光荣的事。

所以只要别人一看他，他就想溜。

他从前面的院子溜到花园，又从花园溜到后花园。

他忽然发觉后面一直有个人在盯着他。他走到哪里，这人就跟到哪里，他停下来，这人也停下。他虽没有看见这人，却已感觉到。

世上绝没有任何人能在暗中盯住楚留香的梢，而能不让他发觉的。

楚留香故意做出一点也没有发觉的样子，施施然走过小桥。

小桥在荷塘上，荷塘旁有座假山。

他走到假山后，假山后总算没有人了，但这人居然还敢跟过来。

脚步声很轻，不懂得轻功的人，脚步声总不会这么轻。

楚留香忽然回过头，就看到了她。

她穿着件淡青色的春衫，袖子窄窄的，式样时新，上面都绣着宝蓝色的花，配着条长可及地的宝蓝色百折裙。

楚留香对她第一眼印象是：“这女孩子很懂得穿衣服，很懂得配颜色。”

她娘娘婷婷的站在假山旁，低着头，咬着嘴唇，一双纤玉手正在轻轻拢着发边被春风吹乱了的头发。

楚留香对她第二个印象是：“这女孩子的牙齿和手都很好看。”

她脸上带着阵红晕，艳如朝霞，一双黑白分明的翦水双瞳，正在偷偷的瞟着楚留香。

楚留香对她第三个印象是：“这女孩子全身上下都好看。”其实他并不是第一次看到她。

她就是刚才在寿堂里站在他旁边的那女孩子。只不过楚留香刚才并没有看清楚她。

在那么多人面前，他实在不好意思看。

现在他可以看了。宋人看女人一个，开眼不外是看，才能仔细欣赏一个如此美丽的女孩子，实在是种很大的享受。

那女孩子脸更红，突然一笑，嫣然道：“我叫艾青。”

她第一句话就说出了自己的名字。

楚留香倒也没有想到，但他却懂得，女孩子若肯在一个陌生的男人面前说出自己的名字，至少就表示她对这男人并不讨厌。

艾青低着头，道：“刚才若不是你，我……我简直非死不可。”

楚留香笑笑。

只不过为放了个屁，就要去死，这种事他实在不能理解。

他只能笑笑。

艾青又道：“救命之恩，我虽不敢言谢，但却真不知该怎么样报答你才好。”她越说越严重了。

楚留香只有笑道：“那只不过是一件小事，怎么能谈得上救命之恩！”

艾青道：“在你说来虽是小事，在我说来却是天大的事，你若不让我报答你，我……我……”

她忽然抬起头，脸上露出很坚决的表情，道：“我就只好死在你面前。”

楚留香怔住了。他做梦也想不到她会将这种事看得如此严重。

艾青好象还怕他不相信，又补充着道：“我虽然是个女人，但也知道一个人若想在江湖中站住脚，做事就得要恩怨分明，我不喜欢人家欠我的情，也从不欠人家的。你若不让我报答

你，就是看不起我，一个人若被人家看不起，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她本来好象很不会说话，很温柔，很害羞，但这番话却说得又响又脆，几乎有点象是女光棍的口气了。

楚留香苦笑道：“你想怎么样报答我呢？”

艾青郑重地道：“随便你要我怎么样报答你，我都答应。”

她脸上又起了阵红晕，但眼睛却直视着楚留香，说话的声音中更带着种说不出的诱惑。

大多数男人听了这种话，看到这种表情，都一定会认为这女孩子在勾引他了，因为男人多多少少都免不了有点自作多情。

不明白她这意思的男人，若不是聪明得可怕，就是笨得要命。

楚留香也不知道是真的不懂，还是假的不懂，手摸着鼻子，忽然道：

“你若一定要报答我，就送给我五百两银子吧。”

艾青好象吓了一跳，道：“你要什么？”

楚留香道：“五百两银子，没有五百两，减为一半也好。”

艾青瞪大了眼睛，道：“你不要别的？”

楚留香叹道：“我是个穷人，什么都不缺，就只缺点银子，何况，一个人若想报答别人，除了给他银子外，还有什么其它更好的法子呢？”

艾青瞪着他，本来显得很惊讶，渐渐又变得很失望，嫣红的面颊也渐渐变得有点发青，忽然长长叹息了一声，道：“想不到你这人竟是个呆子。”

楚留香眨眨眼，道：“我是不是要得太少了？是不是还可以多要些？”

艾青咬着嘴唇，道：“一个女人若想报答男人，其实还有